

公司代码：603060

公司简称：国检集团



**中国建材检验认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年度报告摘要**

## 一 重要提示

- 1 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等中国证监会指定媒体上仔细阅读年度报告全文。
- 2 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 3 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
- 4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本公司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 5 经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审计报告确认，公司2020年母公司实现净利润136,668,764.29元，截至2020年底可供分配利润284,534,198.33元，资本公积余额400,033,702.64元。综合考虑后，拟定2020年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转增股本预案为：本次分配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的总股本为基数，以未分配利润向全体股东每10股送红股2股并派发现金股利1.61元（含税），本次拟送红股86,240,000股，拟派发现金股利6,942.32万元（含税，现金分红占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的比率为30.01%），共计分配利润15,566.32万元。同时以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方式向全体股东每10股转增2股，本次转增共计86,240,000股。上述方案实施完毕后，公司总股本为603,680,000股。

本利润分配预案须经公司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实施。

## 二 公司基本情况

### 1 公司简介

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变更前股票简称
A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	国检集团	603060	无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宋开森	庄伟
办公地址	北京市朝阳区管庄东里1号国检集团大楼	北京市朝阳区管庄东里1号国检集团大楼
电话	010-5116 7917	010-5116 7917
电子信箱	ctcir@ctc.ac.cn	ctcir@ctc.ac.cn

### 2 报告期公司主要业务简介

#### （1）公司所属行业介绍

公司所属检验认证行业作为国家重点发展的战略新兴产业和高技术服务业，既服务于设计开发、生产制造、售后服务等国民经济“全过程”，又服务于工农业生产、国防建设、基础建设、科

研、贸易等国民经济“全领域”，是我国现代产业体系的重要组成部分。根据全国认证认可检验检测工作会议报告，行业将围绕“市场化、国际化、专业化、集约化、规范化”的发展目标，在构建新发展格局中，为建设制造强国、质量强国、贸易强国作出贡献。

在全球范围内，检测市场规模逐年增大，2016年至2019年，全球检测市场营业收入同比增幅分别达到6.25%、9.00%、11.11%、17.31%，2019年全球检测市场规模约为1.6万亿人民币；在国内，检验认证行业自2001年开始与国际对接、2011年确立为独立的行业以来，行业处于快速发展的成长期，2020年行业产值达4,000亿元，较“十二五”末复合增长率达19.65%，为全球增长最快、潜力最大的市场，并具有如下特征：

### **第一，行业发展仍处于成长期。**

近年来行业整体保持较强增长态势，增速远高于GDP增速。在政府和市场双重推动之下，一大批规模大、水平高、能力强的中国检验检测品牌正在快速形成，但由于近年来行业机构数量也保持较高水平增长，目前我国检验行业“小散弱”的基本面貌还没有发生根本性改变。根据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发布的2019年度全国检验检测服务业统计信息，**从数量看**，截止2019年底，全国检验检测机构达到44,007家，较上年增长11.49%，检验检测机构实现营业收入共计3,225.09亿元，较上年增长14.75%。**从机构规模上看**，绝大多数检验检测机构规模偏小，2019年从业人数在100人以下的检验检测机构数量为42,462家，占机构总数的96.49%。**从发展势头看**，检验检测机构集约化发展势头显著，规模以上机构数量稳步增长，2019年规模以上（年收入1,000万元以上）检验检测机构数量仅占全行业的13.17%，但营业收入占比达到76.86%，营业收入同比增长15.36%，且近三年来规模以上检验检测机构年均增幅超过12%。**从资本市场看**，自2009年第一家行业机构上市以来，截至2019年底，全国检验检测服务业上市企业数量100家，其中，沪深主板、中小板上市13家，检验检测行业进入资本市场的速度进一步加快。

### **第二，市场具有鲜明的区域性和行业性特点。**

由于品牌影响力、运输半径及部分资质的地域保护措施，导致检验认证机构业务的开展具有一定的区域性特征。从服务半径来看，大多数检验检测机构是“本地化”检验检测机构，缺乏在全国开展服务的能力，2019年国内检验检测机构仅在本省区域内开展检验检测服务的比例达到74.44%。

在不同的行业细分领域内，由于检验认证行业服务于国民经济的“全过程”、“全领域”，使其市场呈现条块分割的特征，各个细分领域的检验认证业务相对独立，一方面，难以通过资本快速复制，所以采取并购手段进入新领域是国际检验认证行业巨头的通行做法；另一方面，单一细分

领域机构难以满足客户综合技术服务需求，因此具备“一站式”服务能力的大型检验认证机构将具有绝对领先优势。

### **第三，行业具有显著提升国内大循环效率、有效推动国内国际双循环的属性。**

作为独立第三方，检验认证行业在国内大循环中具有明显的为市场经济和产品（服务）质量提供信用担保和背书的内涵，承担“信用证”职责；在国内国际双循环中是对内有效减少贸易壁垒、对外彰显民族品牌的美誉度、提高国际市场准入度的重要手段，承担国际贸易“通行证”职责，此外，检验认证行业通过业务开展推动企业管理水平和产品、服务质量提升，进而推动产业优化升级，是国民经济中各行业技术升级的“先导者”，对检验认证机构品牌、技术和公信力具有较高的要求。因此，信誉越好、技术实力雄厚、规模越大的机构越容易获得市场认可，社会相关资源也将优先向上述机构倾斜。

## **（2）公司经营模式说明**

### **① 采购模式**

公司提供服务所需主要包括检验仪器设备、办公用品与电脑耗材、检测用耗材，此外，公司采购计量检定服务、废弃化学品处理服务和建设工程质量检测外协服务等。公司会根据相关管理办法的要求，分别采取招标、统一采购或向具有资质和能力的单位采购服务等方式进行采购。

### **② 运营模式**

公司作为独立第三方检验认证机构，接受政府或行业协会的监督管理，根据委托人的要求，按照自身提供的服务进行市场化运作，除政府定价及政府指导价的范围之外，公司的检验、认证及其他技术服务均采取市场调节的自主定价。

### **③ 销售模式**

公司依托于控股股东--有着 70 年发展历程的中国建材总院的技术和科研背景，始终不断加大科技研发投入，近年来，在各类标准的发布、专利研发以及新的分析方法等方面不断取得突破，在建工建材两个主导领域的科研和标准制定方面处于国内领先水平，依托上述技术传承和优势，一方面，公司不断加强研发成果转化，加强能力建设，丰富产品线和技术服务手段，增加高附加值的服务和产品，提供全链条、全手段的“检测+”服务，以提高客户流量，增强客户黏性；另一方面，对于具有影响力的重要建材生产企业、大型工程项目，公司采取“差异化”的营销策略，设立具有针对性的专业营销团队，由各业务部门牵头和配合，开展营销及后续服务，以提高客户满意度。

综上，作为一家历史悠久、拥有三十四个国家及行业级质检中心、众多国家及行业标准的主

持制订单位、建材行业第一个国际标准的起草单位、建材行业第一个国际专利的授予单位、拥有全面的第三方技术服务能力的公司，国检集团通过品牌和影响力吸引客户，通过提供“高技术含量、高附加值、专业化定制、一站式”的技术服务留住客户，与客户形成长期合作关系。

### (3) 公司业务介绍

国检集团总部设在北京，在上海、广州、厦门、苏州、西安、香港等省市拥有 33 个全资及控股子公司。经过七十载发展，公司已形成检验检测、认证评价、仪器设备研发销售及延伸服务等综合业务平台，拥有三十四个国家及行业级中心，可为客户提供质量、环保、绿色、安全、健康、节能等领域的检验检测、认证评价、鉴定、咨询、培训等技术服务及综合性解决方案，已成为国内知名第三方检验认证机构，并以世界一流的检验认证机构为发展目标。

#### ① 检验检测

检验检测业务为公司的核心业务之一，主要包括建筑及装饰装修材料、建设工程（含水利工程、轨道交通）、环境安全、食品及农产品、新材料等检验领域。2020 年，公司及子公司共出具了 90.66 万份检验报告。报告期内，公司检验业务实现收入 117,021.84 万元，同比增长 38.43%；实现毛利额 57,525.13 万元，同比增长 39.94%，检验各业务板块 2020 年收入情况如下表：

单位：万元

项目	营业收入	收入占比	毛利额	毛利率
建工检测	57,835.38	49.42%	24,965.74	43.17%
建材检测	25,827.52	22.07%	13,318.86	51.57%
环境检测	22,365.68	19.11%	12,606.86	56.37%
食农产品	4,048.47	3.46%	2,458.38	60.72%
新材料检测	6,782.76	5.80%	4,104.43	60.51%
其他检测	162.03	0.14%	70.86	43.73%
<b>检验合计</b>	<b>117,021.84</b>	<b>100.00%</b>	<b>57,525.13</b>	<b>49.16%</b>

#### ② 认证评价

认证评价业务为公司核心业务之一，公司提供强制性产品认证（包括安全玻璃认证，瓷质砖认证，汽车用制动器衬片认证）、自愿性产品认证（包括一般工业产品以及低碳产品、绿色产品、绿色建材产品、光伏产品等）、管理体系认证、服务认证服务，此外，公司作为国内少数几家拥有碳领域内全面国际国内资质的技术服务机构之一，还可提供 ISO14064 温室气体核证，联合国气候变化框架公约认可的清洁发展机制(CDM)审定/核证，中国温室气体自愿减排交易项目(CCER)审定与核证，国际自愿减排机制黄金标准项目第三方审核(GS)，国际自愿减排机制项目第三方审核(VCS)，节能减排、低碳能效第三方服务（主要包括碳排放权交易第三方核查、节能量审核、节能减排技术咨询、清洁生产审核等），有效认证客户五千余家，其中国外客户两百余家。截至

2020年12月31日，公司有效认证证书为25,542份。报告期内，公司认证业务实现收入7,560.29万元，同比下降0.05%；实现毛利额3,399.02万元，同比增长4.30%。

### ③ 仪器设备研发销售

为充分利用公司在标准制定和检测方法方面的研发能力，以及掌握终端企业客户资源的优势，公司开展检验用仪器设备研发和销售。公司通过主持或参与标准制修订，凭借对检测方法的深入理解，进而研究开发专用仪器设备。仪器设备由公司设计，自行加工或委托专门的设备加工厂商代工，再由公司各业务部门开展销售。报告期内，公司检验仪器设备研发销售业务实现收入9,404.14万元，同比增长22.78%；实现毛利额2,016.47万元，同比下降5.21%。

### ④ 延伸服务

公司将为客户提供的综合技术服务归为延伸服务，主要包括安全生产技术服务、标准化技术服务、能力验证、专业技术人员培训、职业技能鉴定等。延伸服务是为公司核心业务的有益补充，使公司能够为客户提供一站式、多样化的服务，同时也是公司增强影响力、树立权威性、保持竞争力以及引领行业发展的重要保障。报告期内，公司延伸服务业务实现收入12,800.22万元，同比下降1.56%；实现毛利额4,324.20万元，同比下降16.34%。

## 3 公司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 3.1 近3年的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2020年	2019年		本年比上年 增减(%)	2018年	
		调整后	调整前		调整后	调整前
总资产	2,417,894,491.67	1,899,339,735.09	1,877,752,608.08	27.30	1,645,929,715.47	1,632,135,003.30
营业收入	1,472,771,622.00	1,131,828,272.77	1,107,279,854.34	30.12	1,012,022,233.97	984,857,956.5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31,303,358.80	213,382,658.09	208,350,331.37	8.40	208,639,093.54	200,979,354.7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201,051,084.21	161,513,507.12	161,513,507.12	24.48	153,035,201.67	153,035,201.6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1,380,478,691.71	1,267,756,385.58	1,257,444,863.50	8.89	1,204,370,787.39	1,199,091,592.0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42,079,193.51	204,793,288.76	202,460,814.08	67.04	255,464,388.02	255,204,882.83
基本每股收益 (元/股)	0.5364	0.4949	0.6765	8.39	0.4839	0.6525
稀释每股收益	0.5364	0.4949	0.6765	8.39	0.4839	0.6525

	2020年	2019年		本年比上年 增减(%)	2018年	
		调整后	调整前		调整后	调整前
(元/股)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7.1856	16.77	16.47	增加0.42个百分点	18.57	17.91

### 3.2 报告期分季度的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第一季度 (1-3 月份)	第二季度 (4-6 月份)	第三季度 (7-9 月份)	第四季度 (10-12 月份)
营业收入	174,771,304.58	303,355,492.12	371,037,175.60	623,607,649.7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36,905,831.79	75,013,158.88	77,199,174.91	115,996,856.8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41,107,884.72	69,150,135.53	71,601,174.49	101,407,658.9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4,411,536.44	60,950,457.90	105,326,485.79	210,213,786.26

季度数据与已披露定期报告数据差异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4 股本及股东情况

### 4.1 普通股股东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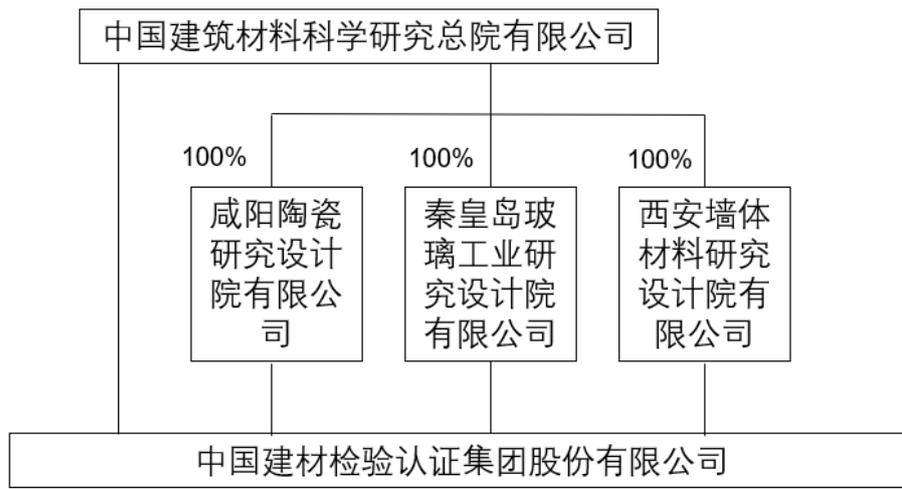
单位：股

截止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15,802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的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16,083
截止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全称)	报告期内增 减	期末持股数 量	比例 (%)	持有有 限售条 件的股 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东 性质
					股份 状态	数量	
中国建筑材料科学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78,992,188	276,472,657	64.12	0	无	0	国有法人
挪威中央银行—自有资金	2,191,312	7,669,591	1.78	0	无	0	未知
秦皇岛玻璃工业研究设计院有限公司	2,103,843	7,363,451	1.71	0	无	0	国有法人
咸阳陶瓷研究设计院有限公司	1,956,034	7,301,118	1.69	0	无	0	国有法人
国新投资有限公司	6,035,485	6,035,485	1.40	0	无	0	国有法人
北京鼎汇科技有限公司	3,514,149	3,514,149	0.81	0	无	0	未知
西安墙体材料研究设计院有限公司	962,776	3,369,715	0.78	0	无	0	国有法人
北京润博翔科技发展中心(有限合伙)	2,590,996	2,590,996	0.60	0	无	0	未知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385,935	2,573,081	0.60	0	无	0	未知
华润深国投信托有限公司—华润信 托 裕晋长盈一号集合资金信托计划	2,176,774	2,176,774	0.50	0	无	0	未知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中国建筑材料科学研究总院有限公司系公司控股股东，咸阳陶瓷研究设计院有限公司、秦皇岛玻璃工业研究设计院有限公司与西安墙体材料研究设计院有限公司均为其下属全资公司，所以上四方构成一致行动人。此外,其余股东之间未知是否存在关联关系，亦未知是否为一致行动人。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数量的说明	/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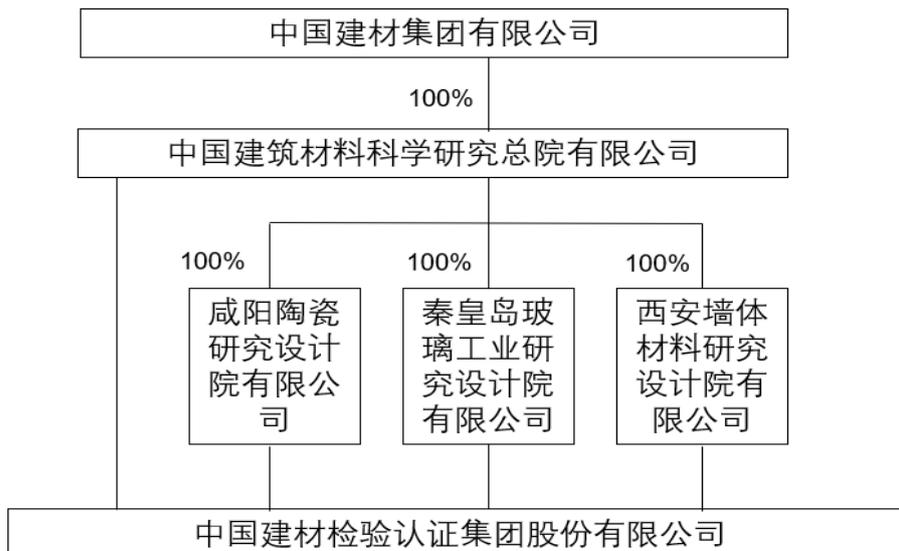
#### 4.2 公司与控股股东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适用 不适用



#### 4.3 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适用 不适用



#### 4.4 报告期末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 10 名股东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5 公司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三 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 1 报告期内主要经营情况

报告期内，面对突如其来的新冠肺炎疫情对技术服务业的冲击，公司坚持战略定力，全力做好经营管理、改革创新、整合优化、管理提升等各项工作，公司业绩保持持续增长良好势头。

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总收入 147,277.16 万元，营业利润 31,252.92 万元，利润总额 32,663.07 万元，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3,130.34 万元，分别相比上年增长了 30.12%、13.77%、14.43% 和 8.40%。营业总收入、营业利润、利润总额及净利润指标均保持增长，主要得益于公司业务市场开拓带来的营业收入增加，以及经营管理中采取的精细化管理措施成效显著。

报告期内公司每股收益为 0.5364 元，相比上年增长了 8.39%，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为 17.19%，相比上年增加了 0.42 个百分点，主要系公司 2020 年归母净利润同比增加所致。

报告期主要工作如下：

#### （1）助力抗疫、共克时艰，践行央企责任

面对突如其来的疫情，一方面，公司迅速响应，全力抓好疫情防控和复工复产。在抓紧抓实抓细各项防控工作的同时，因地制宜制定科研生产、现场评审、在京企业以及境外项目等疫情防控应急预案与复工复产方案。作为国内最大的安全玻璃认证机构，为了让因疫情而未能及时接受认证评审的上千家企业尽快恢复生产，公司上下克服困难，协同攻关，为稳定国内建筑玻璃、安全玻璃产业链和供应链贡献力量；在“一带一路”重大工程项目上，公司员工逆疫前行，先后奔赴巴基斯坦华龙一号核电项目、赞比亚恩多拉机场项目等海外工程项目，得到了建设方、总包方的充分肯定。

另一方面，公司践行国企使命，积极支援抗疫一线。广州京诚青岛公司成功获得“医疗机构执业资格”，完成新冠病毒核酸实验室建设，为社会各界提供专业的核酸检测服务；安徽公司、厦门公司，分别对蚌埠医学院第一附属医院、龙岩“小汤山医院”提供专业影像设备性能检测与电线电缆、钢结构焊接等质量检测，为两家医院按期收治病人、诊疗患者创造条件；北京天誉承担北京市部分病毒隔离楼房屋建筑安全鉴定任务；奥达清公司对定点医疗机构提供水质和医疗污水监测服务；安徽拓维开启绿色通道，为宣城市人民医院提供公益性废水处理采样与检测服务。此外，公司总部积极响应中央号召，助推湖北经济复苏，对在鄂企业给予产品检测价格优惠；参加湖北省发改委组织的“助力复工复产推动企业节能降本活动”，为湖北省多家企业提供节能专家咨询服务。

## （2）多措并举推进内涵式高质量发展

报告期内，公司坚持市场导向，强化市场开拓力度，加强能力建设，不断创新市场服务模式，业务拓展成果丰硕。

### ① 强化市场开拓

报告期内，公司上下加大市场开拓力度，提升公司市场服务能力，一是集中力量做好重要市场项目开发、服务好重大工程、重大客户，公司整体 2020 年新签合同量上升较为明显。江苏公司全年签订合同金额近 7,000 万元，雄安公司全年中标合同金额达 4,000 万元，上海众材、厦门宏业等年内新签合同量均取得较好成绩。二是充分发挥公司在建材及工程质量控制领域的传统优势，紧盯重大项目、重大工程及重大客户，做好环境质量控制、工程质量控制、节能减排等服务。三是转变市场运营模式，设立市场运营中心，一方面承担公司总部的市场开发和客户服务工作，另一方面负责整体市场协同，协调整个国检集团内部大客户开发与服务工作。2020 年，公司同恒大、万科、碧桂园、龙湖地产等多家国内知名地产企业签署合作协议，国家地方监督抽查项目取得较大幅度的增长，承担国家、地方政府部门下达的产品质量抽检任务 4 万余批次，进一步提升了公司在相关领域内影响力。

### ② 持续完善能力建设

报告期内，公司通过资质扩项加强能力建设、丰富原有产品线、提前布局市场机会，深度挖掘内生增长新动能。在能力建设方面，公司正式获批“中国绿色产品”认证资质，为推进我国绿色产业发展贡献力量；成功入选国家首批汽车用制动器衬片强制性产品认证机构与指定实验室，报告期内累计完成 135 家企业 371 份证书的申请、评审工作，市场网络覆盖美、法、意等 12 个国家和地区；获得黄金标准 GS 资质，成为国内温室气体减排领域资质最全的第三方审核机构；在光伏领域，国检集团成为美国电子委员会(GEC)的符合性评估机构(CAB)，也是国内首个非外资企业的 CAB；年内与恒大合作在兰考建设高端装饰装修材料检测平台、在北京密云扩大实验室建设以及各地新建实验室项目等。在丰富原有产品线方面，北京奥达清凭借自身在水质检测与在线监测装备上的技术优势，成功中标北京顺义入河排口污染溯源及动态管理项目，实现了从单纯咨询服务到集咨询、监测、设备为一体的综合类环保项目的成功转变。在布局市场机遇方面，结合行业发展预判及发达国家工程质量管控参考，公司提前布局筹备建筑工程保险业务，提前布局筹备建筑工程质量潜在缺陷保险服务领域，成为专业的质量风险控制机构（TIS），成功中标北京市丰台区、怀柔新城两个项目，成功进入建筑工程保险服务领域。

### ③ 商业模式推陈出新

公司利用网络和自媒体平台，主动创新服务模式，不断增强行业影响力。报告期内，公司再次推出“国检集团运动场地快检服务平台”，利用互联网技术大大提升检测服务效率与客户体验，成为北京市区教委指定的5家服务机构之一；疫情期间公司主动出击，一方面通过网络自媒体平台进行有关产品检测、认证评价、安全生产等内容丰富的专业培训，另一方面主动对接网络平台型公司，参与建材产品平台标准的制定工作。

### **(3) 加大外延式发展力度**

报告期内，公司外延式发展总体呈现出规模更大、范围更广、方式更多、影响更远的新特点。一是**加快全国布局，跨领域发展迈出重要步伐**，报告期内，公司通过外延式布局新业务领域、新产品线，如环境领域的全国性布局，进入水利工程领域等；二是**紧抓“事转企改革”机遇期，推动“央地合作”模式持续发展**。报告期内公司通过参与地方全民所有制企业改制和非公开协议增资同时进行，重组烟台公司，实现“烟威青片区”机构布局；公司参与重庆建工集团下属重庆科力增资项目的摘牌，填补了公司在重庆市建工检测市场的业务空白，加快推进公司在“川渝片区”的战略布局。

### **(4) 科研创新引领高质量发展**

公司持续加大科技研发投入，坚持“技术专利化、专利标准化、标准国际化”的研发思路，2020年公司研发投入为11,296.88万元，占当期营业收入的7.67%，研发成果硕果累累：报告期内，公司成功发布两项国际标准，把牢行业制高点，提升国际话语权。此外，公司主持制订并发布的国家、行业和地方标准21项；新增立项国家和行业标准21项；新获发明专利23项，实用新型专利222项；新增计算机软件著作权共计138项。

### **(5) 加强集团管控**

随着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内法人数量增多，公司对标行业一流，报告期内推动区域化和事业部管控，不断提升集团化管控水平，实现资源共享、优势互补、效益提升和风险管控。2020年度，公司成立西北运营区筹备组，以促进区域公司的结构调整，发挥领军企业的带动作用，强化和扩展核心利润区的市场份额，解决成员单位间协同发展效果不突出、信息传递不顺畅、问题响应不及时突出问题，试点区域化事业部管控新模式；另外，成立环境健康与安全（EHS）事业部，将环境检测技术和相关技术服务相结合，加强优势互补，提高全流程的技术能力和服务能力，为客户提供一站式、全产业链服务和后续问题的解决方案，试点业务链条事业部管控新模式。

## **2 导致暂停上市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 **3 面临终止上市的情况和原因**

适用 不适用

#### 4 公司对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原因及影响的分析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会计政策变更的内容和原因	审批程序	备注(受重要影响的报表项目名称和金额)
执行《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2017 年修订)(以下简称“新收入准则”)	内部审批	详见其他说明
执行《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3 号》	内部审批	无
执行《碳排放权交易有关会计处理暂行规定》	内部审批	无
执行《新冠肺炎疫情相关租金减让会计处理规定》	内部审批	无

##### 其他说明

① 执行《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2017 年修订)(以下简称“新收入准则”)

财政部于 2017 年度修订了《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修订后的准则规定,首次执行该准则应当根据累积影响数调整当年年初留存收益及财务报表其他相关项目金额,对可比期间信息不予调整。

本公司自 2020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新收入准则。根据准则的规定,本公司仅对在首次执行日尚未完成的合同的累积影响数调整 2020 年年初留存收益以及财务报表其他相关项目金额,比较财务报表不做调整。执行该准则的主要影响如下:

会计政策变更的内 容和原因	审批程序	受影响的报表 项目	对 2020 年 1 月 1 日余额的影响金额	
			合并	母公司
财政部于 2017 年 7 月 5 日发布了 《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	已获批	预收款项	-124,621,551.93	-80,605,649.02
		合同负债	124,621,551.93	80,605,649.02
		应收账款	-2,160,701.50	
		合同资产	2,160,701.50	

与原收入准则相比,执行新收入准则对 2020 年度财务报表相关项目的影响如下(增加/(减少)):

受影响的资产负债表项目	对 2020 年 12 月 31 日余额的影响金额	
	合并	母公司
合同负债	181,191,358.21	88,088,129.81

预收款项	-192,269,336.33	-94,101,099.75
其他流动负债	11,077,978.12	6,012,969.94
应收账款	-27,969,943.15	-1,608,356.11
合同资产	27,969,943.15	1,608,356.11

#### ②执行《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3 号》

财政部于 2019 年 12 月 10 日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3 号》（财会〔2019〕21 号，以下简称“解释第 13 号”），自 2020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不要求追溯调整。

##### i. 关联方的认定

解释第 13 号明确了以下情形构成关联方：企业与其所属企业集团的其他成员单位（包括母公司和子公司）的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企业的合营企业与企业其他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此外，解释第 13 号也明确了仅仅同受一方重大影响的两方或两方以上的企业不构成关联方，并补充说明了联营企业包括联营企业及其子公司，合营企业包括合营企业及其子公司。

##### ii. 业务的定义

解释第 13 号完善了业务构成的三个要素，细化了构成业务的判断条件，同时引入“集中度测试”选择，以在一定程度上简化非同一控制下取得组合是否构成业务的判断等问题。

本公司自 2020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解释第 13 号，比较财务报表不做调整，执行解释第 13 号未对本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重大影响。

#### ③执行《碳排放权交易有关会计处理暂行规定》

财政部于 2019 年 12 月 16 日发布了《碳排放权交易有关会计处理暂行规定》（财会[2019]22 号），适用于按照《碳排放权交易管理暂行办法》等有关规定开展碳排放权交易业务的重点排放单位中的相关企业（以下简称重点排放企业）。该规定自 2020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重点排放企业应当采用未来适用法应用该规定。

本公司自 2020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该规定，比较财务报表不做调整，执行该规定未对本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重大影响。

#### ④ 执行《新冠肺炎疫情相关租金减让会计处理规定》

财政部于 2020 年 6 月 19 日发布了《新冠肺炎疫情相关租金减让会计处理规定》（财会〔2020〕10 号），自 2020 年 6 月 19 日起施行，允许企业对 2020 年 1 月 1 日至该规定施行日之间发生的相关租金减让进行调整。按照该规定，对于满足条件的由新冠肺炎疫情直接引发的租金减免、延期支付租金等租金减让，企业可以选择采用简化方法进行会计处理。

本公司对于属于该规定适用范围的租金减让全部选择采用简化方法进行会计处理（提示：如

果不是全部采用，还应披露采用简化方法处理的租赁合同的性质)，并对 2020 年 1 月 1 日至该规定施行日之间发生的相关租金减让根据该规定进行相应调整。

本公司作为承租人采用简化方法处理相关租金减让冲减本期营业成本、管理费用和销售费用合计人民币 4,746,073.26 元。

#### 5 公司对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原因及影响的分析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6 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对财务报表合并范围发生变化的，公司应当作出具体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内子公司如下：

子公司名称
中国建材检验认证集团秦皇岛有限公司
中国建材检验认证集团北京天誉有限公司
中国建材检验认证集团苏州有限公司
中国建材检验认证集团厦门宏业有限公司
上海众材工程检测有限公司
中国建材检验认证集团安徽有限公司
中国建材检验认证集团浙江有限公司
中国建材检验认证集团江苏有限公司
广东中科华大工程技术检测有限公司
中国建材检验认证集团（陕西）有限公司
中国建材检验认证集团西安有限公司
北京天誉科技有限公司
中国建材检验认证集团徐州有限公司
中国建材检验认证集团贵州有限公司
中国建材检验认证集团海南有限公司
北京奥达清环境检测有限公司
河北雄安科筑检验认证有限公司
中存大数据科技有限公司
新疆天山建筑材料检测有限公司
中国中材投资（香港）有限公司
安徽拓维检测服务有限公司
云南合信工程检测咨询有限公司
中国建材检验认证集团淄博有限公司
中国建材检验认证集团枣庄有限公司
北京玻璃钢检测中心有限公司
中国建材检验认证集团北京检测技术服务有限公司
中国建材检验认证集团咸阳有限公司
苏州混凝土水泥制品研究院检测中心有限公司
广州京诚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子公司名称
湖南同力检测咨询有限公司
南京国材检测有限公司

注：本期财务报表合并范围披露至公司二级子公司。

(1) 本期发生的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适用 不适用

被购买方名称	股权取得时点	股权取得成本	股权取得比例 (%)	股权取得方式	购买日	购买日的确定依据	购买日至期末被购买方的收入	购买日至期末被购买方的净利润
广州京诚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2020.7.31	230,800,000.00	73.9744	外部购买	2020.7.31	获得控制权	185,015,082.35	47,163,884.84
湖南同力检测咨询有限公司	2020.11.30	68,750,000.00	72.37	外部购买	2020.11.30	获得控制权	7,600,901.28	1,114,744.76
滕州市鲁工检验检测有限公司	2020.8.31	2,839,000.00	100.00	外部购买	2020.8.31	获得控制权	1,089,049.90	200,225.32

(2) 本期发生的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适用 不适用

被合并方名称	企业合并中取得的权益比例	构成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依据	合并日	合并日的确定依据	合并当期期初至合并日被合并方的收入	合并当期期初至合并日被合并方的净利润	比较期间被合并方的收入	比较期间被合并方的净利润
南京国材检测有限公司	51.00	归属于同一最终控制方控制	2020.12.31	获得控制权	24,656,202.72	11,933,184.57	24,548,418.43	9,867,307.30

其他说明：

南京玻璃纤维研究设计院有限公司检测业务资产组属于同一控制下业务合并，公司采取的合并形式（方式）为设立新公司购买资产组业务，即公司与资产组业务原归属公司以货币资金出资合资设立新公司并由新公司承接检测业务，向原归属公司支付现金对价购买资产组业务。公司持有新公司股权比例为 51% 从而对新公司进行控制，新公司为南京国材检测有限公司。